

证券代码：839180

证券简称：瑞福来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瑞福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的程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09: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180	瑞福来	2024年11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深圳瑞福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董事会提名余江法、杨水利、邵正华、蔡梅兰和戴亮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 5 位候选人的提名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成员都为连任董事，上述经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均符合任职资格，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监事会提名罗文、张荣辉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开始计算。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来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上述经提名的监事候选人均符合任职资格，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三）审议《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2024年8月22日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截至2024年6月30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62,527,398.40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60,999,773.13元。

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50,000,000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元。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必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法人股东印章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4年11月22日上午08:00-09:00

（三）登记地点：深圳瑞福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86-0755-26718925/26/27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住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瑞福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瑞福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6 日